

国内·综合

交通运输改革意见出台,将完善收费公路发展机制

咋收费? 服务水平说了算

□据 新华社北京1月15日电

1月15日,记者从交通运输部获悉,交通运输部《关于全面深化交通运输改革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日前出台,在综合交通运输体制、交通运输现代市场体系、收费公路体制、现代运输服务等领域的改革将取得突破。对于社会普遍关心的收费公路、出租车等问题,《意见》都有提及。



收费公路改革

要求 立足我国基本国情和社会多元化的出行需求,按照使用者付费、债务风险可控等原则,完善收费公路发展机制。

方式 1.改革收费公路管理模式,对政府投资的收费公路实行收支两条线,通行费收支纳入政府预算管理。

2.对采用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模式及社会资本全额投资建设的经营性高速公路,实行特许经营。

3.完善收费公路信息公开制度。



城市交通综合治理

要求 探索新机制,完善现代运输服务体系。

方式 1.科学定位出租汽车服务,完善运力投放机制,科学调节出租汽车总量,推进通过服务质量招投标等方式配置出租汽车的车辆经营权。

2.完善出租汽车价格动态调整机制,形成与公共交通合理的比价关系。加强对手机召车等新型服务模式的规范管理,鼓励发展多样化约车服务。

3.推动出租汽车行业实行公司化、集约化经营和员工制管理,进一步形成畅通有序的行业诉求表达和权益保障机制。

改革举措

交通运输部将继续深化大部制改革,加快“大交通”的形成。

完善交通运输现代市场体系,逐步建立负面清单,交通运输市场主体和从业人员实行“黑名单”制度。

深化收费公路改革,改革收费公路通行费率形成机制,实现通行费率与营运服务水平等挂钩。

绘制 雅琦

深圳市试点实施新电价机制

输配电价改革成果将惠及广大电力用户

□据 新华社北京1月15日电

1月15日,记者从发展改革委获悉,我国自今年起在深圳市试点实施新电价机制,发展改革委已批复深圳市首个监管周期电网输配电价准许收入和输配电价。

据发展改革委介绍,2015年至2017年深圳市电网输配电价水平分别为每千瓦时0.1435元、0.1433元和0.1428元,比2014年的每千瓦时0.1558元下降1分多钱。

发展改革委有关负责人说,此次核定深圳市输配电价准许收入和输配电价,标志着输配电价改革试点迈出实质性步伐,对进一步深化电力体制改革有着重要意义,包括转变监管模式,改进定价方法,建立成本约束机制,推进销售电价改革和促进电力市场化。

此次改革后,对电网企业监管由现行核定购电电两头价格、电网企业获得差价收入的间接监管,改变为以电网资产为基础对输配电收入、成本和价格全方位直接监管。

同时,我国首次按“准许成本加合理收益”方法测算制定独立、明晰的电网输配电价。

为促进电力市场化,国家公布分电压等级输配电价后,电力用户或市场化售电主体可按其接入电网的电压等级支付输配电价,有利于电网无歧视向所有用户开放,促进发电侧与销售侧电力市场建设和市场主体培育。

发展改革委表示,输配电价改革成果将惠及广大电力用户,广东省发展改革委要根据2015年输配电价水平降低情况相应下调深圳市销售电价。

相关链接

三步看懂电价改革

□据 新华社北京1月15日电

第一步:为何改

电力价格改革的目的是,一言以蔽之,就是让电力回归它的市场属性。

第二步:如何改

深圳市输配电价改革试点主要针对的是具有网络型自然垄断性质的电网企业。在成本监审基础上,按“准许成本加合理收益”方式确定输配电总收入和输配电价。

总之,改革后,电网的收入会下降,在规划、投资等方面都要精打细算,物价部门随时会对其经营成本进行监测。

第三步:谁受益

按照预计销售量测算,发展改革委批复的2015年至2017年深圳输配电价水平,比2014年实际水平每千瓦时低1分多钱,这是此次改革试点的主要成果。这个成果的受益者是广大电力用户。

至于居民用电,由于属于不具备市场议价能力的用电价格,仍将实行政府定价,不会在这次改革试点中受到影响。

厦门一公交车起火

数名乘客受伤,一名嫌犯被控制

据厦门警方消息,1月15日8时许,一辆车牌号为闽DZ3321的656路公交车行驶至厦门市吕岭路和蔡塘路交叉口时车厢中部突然起火,造成数名乘客受伤,其中1人烧伤,其余人员系车辆紧急制动时不慎撞伤。

警方在现场已控制一名犯罪嫌疑人。案件正在调查中。图为事发公交车。

(新华社发)

